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8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05月20日（星期二）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20日（星期二）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0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05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出现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 年 05 月 13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5 年 05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机场北路 6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
2.00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5.00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6.00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2025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5 年 04 月 29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的，公司将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提案的，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除上述议案外，本公司第五届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5 年 05 月 16 日下午 16:3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机场北路 6 号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519040，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采用传真方式登记的，公司传真号码为：0756-7630035。

（5）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

2、登记时间：2025 年 05 月 16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6:30）。

3、登记地点：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机场北路6号公司会议室。

4、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现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以便签到入场。

5、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苏军、叶洁云

电话：0756-7630378

传真：0756-7630035

邮箱：rd@rdpharma.cn

公司办公地址：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机场北路6号

邮政编码：519040

6、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and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附件

1、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七、备查文件

1、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04 月 29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23”，投票简称为“润都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05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05 月 20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

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委托人）现持有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都股份”）股份_____股，占润都股份股本总额的_____%。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受托人）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0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以下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表决议案附后。

委托人签名(自然人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自然人或法人)：_____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并加盖法人公司盖章(适用于法人股东)：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联系方式：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联系方式：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人/本单位对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0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提案的表决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情况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			
2.00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5.00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6.00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2025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说明：

1、请委托股东对上述审议议案选择“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并在相应表格内打“√”；每项均为单选，不选或多选均视为委托股东未作明确指示；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2、本授权委托书如为法人股东的，必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上述委托事宜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结束前有效。